

## 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 2023 年 8 月 24 日发出的会议通知，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黄俊先生主持，应到董事 5 人，实到董事 5 人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议案通过。

该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4）。

### 二、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议案通过。

该议案详见公司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、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的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以及《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5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